

2024 年度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医疗保障局 (本级) 决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单位职能

根据中共包头市委办公室、包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包头市医疗保障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室发〔2019〕23号），设立包头市医疗保障局，为包头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包头市医疗保障局贯彻党中央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落实自治区党委、包头市委相关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医疗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主要职责

（一）起草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方面的相关规范性文件，研究拟订相关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协同有关部门编制全市医疗保障基金预决算草案，组织制定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拟订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拟订并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四）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并监督实施，建立动态调整机制，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

（五）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并监督实施，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对签订服务协议的医疗机构、零售药店的监督管理。

（六）拟订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配送及结算管理政策并监督实施，推进药品、医用耗材采购信息化建设。承担包头市药品和医用耗材网上集中采购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七）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及异地定点医药机构的准入工作。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依规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和公共服务体系、信息化建设。组织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

(九)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 职能转变。市医疗保障局建立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大病保险制度和医疗救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一) 有关职责分工。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包头市医疗保障局本级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科）、待遇保障科、医药服务管理科、医药价格与招标采购科、规划财务与基金监管科、机关党委（人事科）、包头市医药采购服务中心、包头市医疗保险中心。包头市医疗保障局本级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包头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3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包头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包头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深化医保制度改革工作取得实效。多层次医疗保障制度体系更加健全，医保基金监管取得实效，医保经办服务水平显著提升。二是打造医疗高地医保重点任务稳步推进。不断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推进医疗服务价格调整，强化药品耗材供应保障。三是党建、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工作全面加强。以政治建设为统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强化底线红线思维，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牢牢把握主战场，抓好医保领域意识形态工作。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579.07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51.46万元，下降8.16%，变动原因：本年度我单位项目经费减少；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0.22万元，下降6.49%。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579.07万元。包括：

1.本年收入决算合计568.51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40.26万元，下降6.61%，变动原因：本年度我单位项目经费减少。

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我单位无此项内容。

3.年初结转和结余10.56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0.04万元，下降0.42%，变动原因：上缴银行存款利息。

(二) 支出决算总计 579.07 万元。包括：

1.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568.43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40.30 万元,下降 6.62%,变动原因:本年度我单位项目经费减少。

2.结余分配 0 万元。结余分配事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我单位无此项内容。

3.年末结转和结余 10.64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非财政资金及银行存款利息。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8 万元,增长 0.77%,变动原因:本年度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568.51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68.43 万元,占 99.99%;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08 万元，占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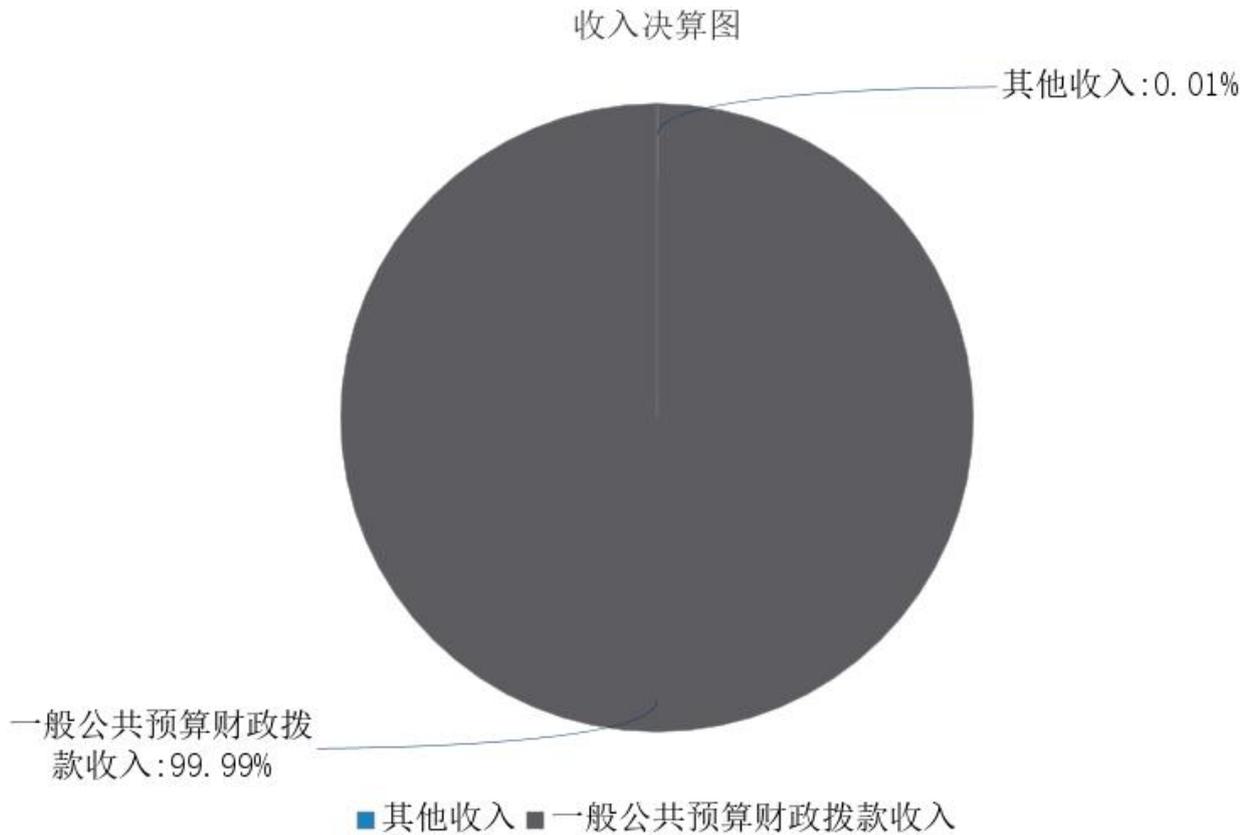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568.43 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 275.98 万元，占 48.55%；

本年项目支出 292.45 万元，占 51.45%；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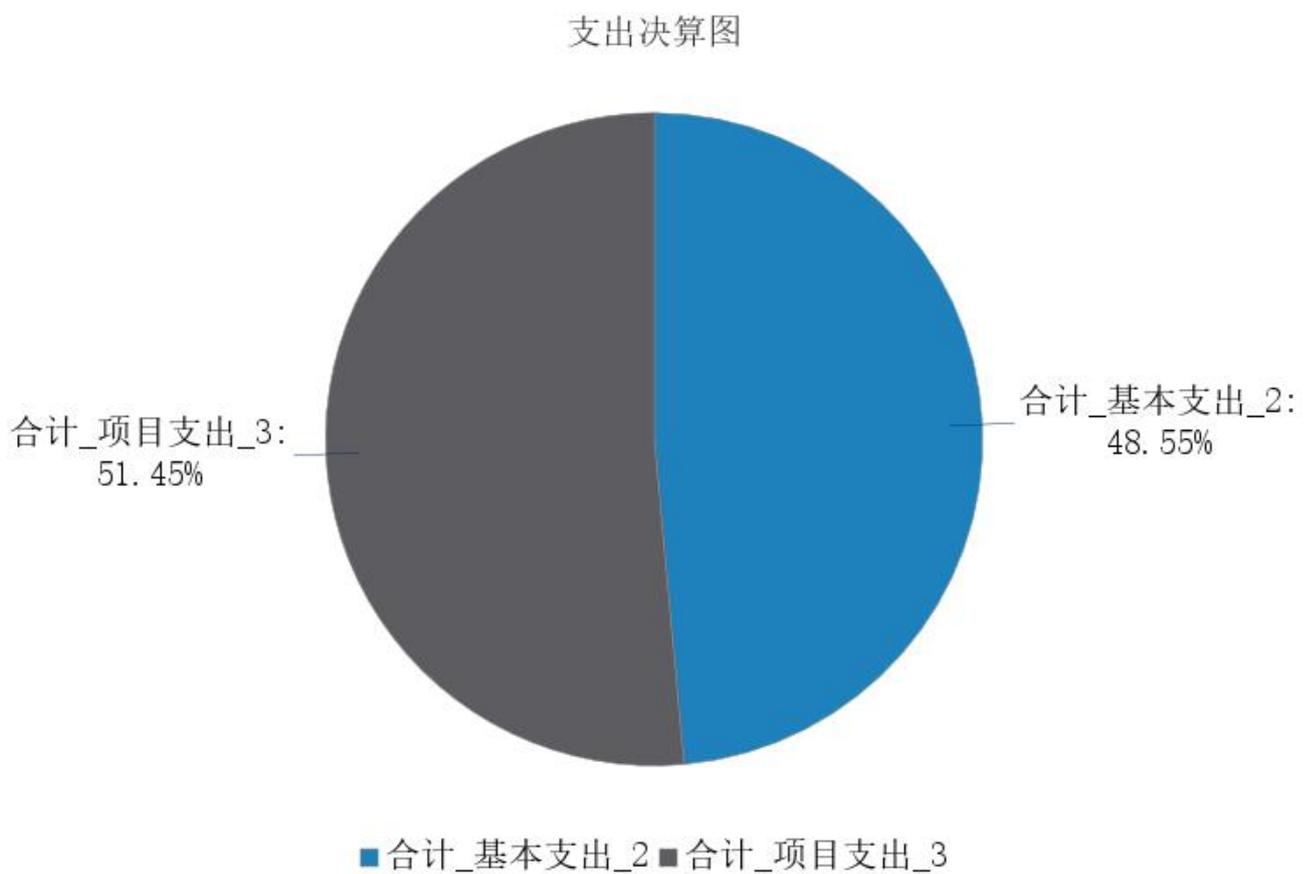


图 2.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569.08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61.45万元，下降9.75%，变动原因：本年度项目经费支出减少；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0.30万元，下降6.61%，变动原因：本年度我单位项目经费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568.43万元。与年初预算630.53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90.15%。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24.20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4.88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2.08万元，支出决算1.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8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按照财政要求，退休人员工资做了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27万元，支出决算22.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6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人员调动导致养老保险缴费比预算减少。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526.31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54.27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4.38 万元，支出决算 12.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4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人员调动导致医疗保险缴费较预算减少。

2.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255.14 万元，支出决算 222.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1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项目经费减少。

3.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年初预算 10.02 万元，支出决算 4.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6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依据实际经济业务支付。

4.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301.05 万元，支出决算 286.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0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部分款项分期支付。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 17.92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2.94 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0.86 万元，支出决算 17.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1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单位人员调动导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75.9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58.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71.98 万元、津贴补贴 87.57 万元、奖金 42.3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3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43、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1 万元、住房公积金 17.92 万元、退休费 1.89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7.4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55 万元、手续费 0.06 万元、水费 0.70 万元、电费 0.30 万元、邮电费 0.20 万元、物业管理费 0.93 万元、差旅费 1.57 万元、维修（护）费 0.79 万元、培训费 0.48 万元、委托业务费 0.88 万元、工会经费 3.38 万元、福利费 1.9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6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292.45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09.9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88 万元、印刷费 11.20 万元、咨询费 6.45 万元、邮电费 2.09 万元、租赁费 1.08 万元、差旅费 6.18 万元、维修（护）费 14.97 万元、培训费 1.96 万元、委托业务费 15.2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2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147.63 万元。

(三) 资本性支出 **82.50** 万元。主要包括：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82.5 万元。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5.40 万元，支出决算 3.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7.6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 5.40 万元，支出决算 3.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7.65%；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5.40 万元，支出决算 3.65 万元，与预算差异原因我单位本年度车辆维修费减少。

(二)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3.65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65 万元，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我单位无此项内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65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开支内容：我单位无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我单位无此项内容。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6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1.54 万元，下降 29.72%，变动原因：本年车辆修理费用减少。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我单位无此项内容；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我单位无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我单位无此项内容。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年度公用经费支出决算17.47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1.77万元，下降9.19%，变动原因：本年度有人员调出，公用经费减少。其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17.47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1.77万元，下降9.19%，变动原因：本年度有人员调出，公用经费减少。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2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5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5.73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3.8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4.8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2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1.1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99.0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6.68%。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医疗保障局（本级）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医疗保障局（本级）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3个，二级项目3个，共涉及资金292.4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医疗保障政策培训、宣传项目项目”、“来包挂职干部专项保障经费项目”、“医疗保障专项经费项目”等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92.45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0万元，其中，对“医疗保障政策培训、宣传项目”、“来包挂职干部专项保障经费项目”、“医疗保障专项经费项目”项目分别委托相关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以上项目从评价情况看，以上项目通过印刷宣传材料、制作视频等形式宣传医保政策，不断提升参保人员对医疗保险政策熟悉度、对报销流程的熟悉度，达到群众医保应参尽参、政策应享尽享的目的。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年度在决算中反映3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0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医疗保障政策培训、宣传项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89.83分。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4.86万元，完成预算的4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评价情况看，以上项目通过印刷宣传材料、制作视频等

形式宣传医保政策，不断提升参保人员对医疗保险政策熟悉度、对报销流程的熟悉度，达到群众医保应参尽参、政策应享尽享的目的，医疗保障政策培训、宣传项目较好的完成了年度目标值，年初预算 10 万元目前全部支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支出进度需加快。下一步改进措施：不断改进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确保单位如期实现绩效目标、提高预算执行效率、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政策培训、宣传项目									
主管部门		包头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实施单位		包头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4.86		10	48.6		4.86	
	其中:财政拨款	10	10		4.86		---	48.6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印刷宣传材料、制作视频等形式宣传医保政策，不断提升参保人员对医疗保险政策熟悉度、对报销流程的熟悉度，达到群众医保应参尽参、政策应享尽享的目的。					绩效监控工作组织设置及职责分工：根据包头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市本级预算安排专项资金绩效监控工作的通知，我单位由财务科牵头组织，通过与项目科室负责人询问项目情况，对 1-7 月份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以及 8-12 月预计完成情况进行填报。将 2024 年所有预算项目纳入绩效监控范围，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做好 2024 年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对绩效监控中发现的绩效目标执行偏差和管理漏洞，及时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予以纠正，不断改进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确保单位如期实现绩效目标、提高预算执行效率、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工作计划：计划 8-12 月支付聘请第三方核定扩面费用。计划实施情况：截止 2024 年 7 月 31 日，计划未实施。				
绩效指	一级指	二级指	三级指	指标性	指标方	年度指	实际完	计量单	分值	得分	偏差原

标	标	标	标	质	向	标值	成值	位			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宣传视频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1	1.00	部	8	8			
			宣传材料印刷数量	反向	小于等于	10000	8000.00	份	7	7			
		质量指标	宣传区域覆盖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8	90.00	%	7	6.43			
			宣传视频合格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8	90.00	%	8	7.35			
		时效指标	宣传材料发放及时率	正向	等于	100	95.00	%	5	4.75			
			视频拍摄及时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5.00	%	5	5			
		成本指标	宣传视频制作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5	2.86	万元	5	5			
			宣传材料印刷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5	2.00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群众对医保政策熟知度	定性		效果显著	0			15	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疗保障好评度不断提升	正向	大于等于	1	1.00	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85.00	%	10	9.44		
	总分									100	89.83		

2.来包挂职干部专项保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08万元，执行数为1.0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来包挂职干部专项保障经费项目较好的完成了年初目标，通过干部挂职促进呼包同城化协同发展。下一步改进措施：对绩效监控中发现的绩效目标执行偏差和管理漏洞，及时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予以纠正，不断改进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确保单位如期实现绩效目标、提高预算执行效率、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来包挂职干部专项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包头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实施单位	包头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8	1.08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	1.08	1.0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绩效监控工作组织设置及职责分工：根据包头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市本级预算安排专项资金绩效监控工作的通知，我单位由财务科牵头组织，通过与项目科室负责人询问项目情况，对1-7月份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以及8-12月预计完成情况进行填报。将2024年所有预算项目纳入绩效监控范围，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做好2024年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对绩效监控中发现的绩效目标执行偏差和管理漏洞，及时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予以纠正，不断			

							改进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确保单位如期实现绩效目标、提高预算执行效率、提升资金使用效益。计划实施情况: 截止 2024 年 7 月 31 日, 计划已实施 1.08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挂职科级干部数量	正向	等于	1	1.00	人	7.5	7.5			
			挂职县级干部数量	正向	等于	1	1.00	人	7.5	7.5			
		质量指标	挂职干部人员准确性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7.5	7.5			
			挂职干部专项经费使用合规性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7.5	7.5			
		时效指标	挂职时间	正向	等于	2024	2024.00	年	5	5			
			经费下达时间	正向	等于	2024	2024.00	年	5	5			
		成本指标	挂职科级干部住房标准	反向	小于等于	60	60.00	平方米	5	5			
			挂职科级干部房屋租赁标准	反向	小于等于	1794	900.00	元/月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挂职干部提供良好居住环境	定性		有效	有效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呼包同城化协同	定性		显著	显著			15	15	

			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挂职干部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0.00	%	10	10	
总分									100	100	

3. 医疗保障专项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76.75分。全年预算数为0.02万元，执行数为0.0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弥补了单位办公经费的不足，用于支付办公用品的购置、杂志的征订、单位文印支付保障了单位的正常有效运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支出进度需加快。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支付办公用品的购置、杂志的征订保障单位的正常有效运转。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包头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实施单位	包头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2	0.02	0.02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02	0.02	0.0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弥补单位办公经费的不足,申请医疗保障专项经费,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办公用品的购置、杂志的征订、单位文印费支付、新招录人员初任培训等经费支出,保障单位正常有效运转。			有效弥补了单位办公经费的不足,用于支付办公用品的购置、杂志的征订、单位文印支付保障了单位的正常有效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定点医药机构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100	15.00	家	15	2.25		
		质量指标	检查定点医药机构占比	正向	大于等于	50	15.00	%	15	4.5		
		时效指标	涵盖全年	定性		全年	全年		10	10		
		成本指标	办案所需经费	反向	小于等于	10	10.0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打击欺诈骗保不规范医疗保障行为	定性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规范定点医药机构经营行为	定性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参保群众就医购药满意度	定性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10	10		
	总分									100	76.75	

(三) 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医疗保障专项经费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76.75 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部门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单位具体绩效评价结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单位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

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部门（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雅琪 联系电话：0472-6169508

第五部分 单位决算表

见附件。

